



小小说



老中医

杨永安

许老今年七十多岁了，瘦精精的，个头也不高。尤其是那张油黑的脸盘，看上去俨然是一个成天在田野里玩泥巴坭的农民。

其实，他是一个很有名气的老中医。从年轻时候起，他就养成了一个习惯：一有空闲，他就扛起药锄，背起竹篓，到大山里去转悠，寻找他需要的中草药。尤其是那些至今未进入药典，但在民间以及苗医等少数民族医务工作者那儿，早已广泛应用的稀有药材。

由于他用药思路广，治病时总比别人技高一筹。所以，早在四十多岁时，他就成了中医科的领军人物。

不但如此，许老对病人也特别关爱。凡是经他治疗过的危重病人出了院，不管患者家在城市或农村，他都会上门走访一次，为其排忧解难。所以，他的口碑特别好。

像这样的好医生，领导器重他，同事们尊敬他，病友们则把他当作救命恩人。

许老在六十岁那年，曾打算按时退休。闲空时也不再上山采药，而是清清东西，分别找徒弟们谈谈心，要他们别辜负了单位的培养和人民群众的殷切期望。

可是，上上下下哪个舍得他走呢？经劝导，许老终于同意返聘，留下来继续工作。

然而，一晃十年又过去了。许老觉得，可以回去休息了。

当他吃完院领导和科里同事们为他举办的七十寿宴后，离开的脚步却感到有点沉。快要走到离大门口三十米远处的那片桂花林时，他猛然回首，却看到院领导和中医科二十几名同事，仍站在那儿目送着他，有几个人，好像还在那儿抹眼泪。

他快步冲进树林，哭了起来。

家庭是幸福的港湾，可许老回家后却有点不太习惯。一到七点半，他就往外走，好像还在上班似的。

半个月后，他觉得自己瘦精精的身材更瘦了。怎么办？老这样下去可能不行。于是他决定带上所有证件，跑一趟卫生局，开一个小诊所继续悬壶济世。

消息一传开，上门求医的人就络绎不绝。当然，其中大多数人，都是许老以前的老朋友。

老病友中有不少人，都知道许老无论治什么病，都有绝招，就连“吃什么补什么”的传统药餐理论，许老也用到了极致。比如，胃不好吃猪肚子，心脏有问题吃猪心，肺不好吃猪肺，腰不好吃猪腰子，腿脚不好吃猪脚，等等。当然，除了猪身上的这些东西外，还要根据每个人的不同情况，配上六七味中药，一起煎炖，效果十分灵验。

有一天，有一个老病友向许老提出一个问题。他说，人到了六七十岁，牙齿开始松动，牙龈也老爱发炎，用什么东西做成药餐，可以解决这一问题呢？

许老告诉他：“很简单，只要用狗脑壳做药餐就行了。”

提问者似乎恍然大悟，他说：“有道理。你看，那狗牙齿多厉害呀，无论是生骨头还是熟骨头，它咬来就吃。”

这时，人群里有一个人和他开起玩笑来：“对呀，你吃了狗脑壳药餐，就可以和儿孙们抢骨头啰！”

小诊所里顿时响起了一片笑声。

回归草木

付 炼

无口舌之争
把聒噪归还给蝉
让枝头的鹈鸟代言

与阳光热恋
对星空私语
听清风捎来情话
让雨露一遍遍洗涤灵魂

紧紧依靠土地 这无私的母亲
捧出花朵给春天
果实给秋天
至于夏天就交给绿叶

冬天 就回归赤裸裸的本身
期待几场白雪
再静候嫩叶或春雷
喊出崭新的希望

坝上行

彭郁青

有一只手，和云彩相握
我要寻找的村庄
原来是用黄金包裹的

站在河的对岸
看涟水直奔湘江
感觉一直在洗染我的皮肤
留一双黑眼睛

炊烟之下，父亲飘来酒香
在陶醉中读山
我分明听见
母亲，在轻唤我的乳名

春风

彭伟平

吹开我的胸襟
小草的理想
花的热情
鸟儿的豪迈
令我青春焕发

与花儿对视
生活阳光明媚
世界笑容满面
大地的回声
都是春天的节拍

这个冬天没有雪

宾立恒

这个冬天没有雪。在温婉的南方，冬日的雪仿若稀客，鲜少露面。可它却宛如一颗晶莹的琥珀，被我不小心翼翼地珍藏于记忆的宝匣深处。

回溯童年时光，我扎根于北方那片银白世界。每至寒冬，雪便如同赴一场盛大的约会，纷纷扬扬，漫天飞舞，一下便是好些时日，似要将整个天地都温柔包裹。

那时，打雪仗是一场热血的“战斗”，雪球裹挟着童真呼啸而过；堆雪人则是创意的比拼，胡萝卜、煤球在雪的怀抱里有了新生命；还有河面那天然的溜冰场，冰刀划过，留下串串笑语。雪，司空见惯，我肆意地在它的怀抱里撒欢，并未察觉这份馈赠的珍稀。

后来，南迁的脚步让我与雪渐疏渐远。南方的冬，大多是干冷的风在街巷间游走，雪成了可遇不可求的梦幻。偶尔飘落，也是轻描淡写，落地即融，像是怕惊扰了这片温柔之乡。积雪难寻，冰凌更是罕见。于是，每至岁末，心底便悄然涌起对雪的期盼，仿若在等一位久未谋面的挚友。

犹记2008年那场雪。它一改往

日的娇羞，汹涌而来，似要把积攒多年的力量一朝释放。雪花洋洋洒洒，缠绵数日，随之而来的冰冻，却让南方这片柔暖之地乱了阵脚。也正是这多舛之年，我在风雪中蹒跚，冒雪奔赴省城开会。车窗外是混沌的白，车轮在冰面打滑，骤然而至的撞击让我的世界天旋地转。醒来，头骨开裂的剧痛如针穿刺，左臂粉碎性骨折处似有火灼烧。手术台上，麻药的效力如薄纱般被疼痛轻易撕破，电钻与骨头的摩擦声，尖锐、刺耳，似要把灵魂都钻出躯壳。未及出院，职场暗流涌动，流言如冰刀，将我拽入人生谷底。

我曾痴迷雪的纯净无瑕，可它却在那年，给我最深的创痛。但当雪花轻盈落于掌心，凉意丝丝入扣，我满心怜惜，想以掌心温热护它周全，又温暖了它，融了这份晶莹。

雪终有宿命，化为涓涓细流，润大地、沃春泥，悄无声息地为春之华章铺就底色。我懂了，苦难如风雪，终会退场，而希望，恰似春芽，破冰而生。

卖糖葫芦

雯 雅

一年中最热闹的时节，莫过于过年前后的一段时间。超市门口热闹非凡。

我拿着父亲做的稻草把子，上面插满了红红的糖葫芦。我站在超市门口，偶尔叫卖两声“卖糖葫芦啦”，心里不免有点胆怯。马路上各种喇叭声、叫卖声，市井的烟火气就是那么自然。

第一单是个扎着马尾的小姑娘。她举着糖葫芦让我帮忙拍照：“要拍到后面灯笼哈！”五块钱到账的叮咚声真悦耳，比我爸微信转账的声音好听十倍。

天快黑时来了个小女孩，手里攥着几个钢镚来回数，羽绒服袖子都磨起球了。“姐姐，我只有一块五，可以买一串糖葫芦吗？”我看着她，马上想起自己小时候那些因钱不够而不得不放弃的东西。于是我抽了一串小的糖葫芦递过去。她眼里先闪过一丝不可置信，继而瞬间就充盈着喜悦的光。走时，她回头对我说：“我要带回去和妹妹一起吃，谢谢你，姐姐。”看着她欢快的背影，我的心里也被快乐塞得满满的。

接 下 来 ，
一 位 穿

着比较时尚的阿姨过来问味道如何。“酸酸甜甜，肯定好吃的。”“那我也要尝尝，很多年没有吃这玩意啦。”她毫不犹豫买了一串，笑呵呵地拿着糖葫芦走了。

来了一对情侣。姑娘想买，男生嫌脏：“都是灰。”我默默地把糖葫芦往怀里收了收。他们走出去二十米，男生又跑回来买了两串，“她生气了。”我笑了笑，想着这大概就是独属于年轻人的甜蜜纠结和妥协吧。

都晚上八点多了，我手里还有几串没有卖完。我举着糖葫芦把子，准备去炒货店买点年货回家备着。老板是一位东北汉子，热情地接过我的糖葫芦把子，问：“生意如何，卖了几串？”我一边挑选年货一边说卖了八串。最后我买单的时候，老板说给他也拿一串，拿回去给儿子吃。我拿出糖葫芦给老板，顺便夸了这宠孩子的父亲真可爱。

我举着糖葫芦把子走在回家的路上，还剩下多少串没卖完已经不重要了。我站一个下午能遇见这么多有意思的人，他们过着平凡的日子，但每一个日子无一不是他们精心熬制的糖浆，包括我。

生机

肖芙蓉

寒冷时，我们喜欢靠近温暖的事，喜欢看小餐馆缓缓升起的蒸汽，好似一位白衣舞者在空中翩翩起舞；喜欢在手心里捧一杯花茶，感受暖暖的温度从掌心蔓延到指尖；喜欢与家人吃顿热气腾腾的火锅，聊聊现在也聊聊以前。

你说，想离开这个让你觉得窒息的小厂，去大城市见见世面。

你说，要去看一场齐秦的演唱会，带上抽屉里那盒已经发黄的磁带。

你说，想学着金庸的样子写本小说，二十多岁的年纪怎么感觉经历了这么多。

你说，打算一个人去趟北京，没准儿能遇见穿越而来的古人，感受那浓烈的历史气息。

你说，要去学校后面的米粉店，吃上几口四川口味的麻辣粉，那又何尝不是青春的滋味。

你说，考个注册会计师，毕竟人是有梦想的。

你说，带上孩子一起去旅游吧，把生活调成简易模式，去山水之间，拥抱旷野里的风。

你不必每一条微信都回复，不必在会议上不停假装记录，不必为挤进一个圈子假装合群，不必用三千元工资背负上百万的房贷。怕失败、怕改变、怕变脸、怕“毛线”！当成功被“成功”定义为“成功”，亲爱的你不必如此。你只需活得真实，活得像自己就好。从此以后，往后余生，还有什么想到就去做吧，再不疯狂就老了。

其实任何人，在经历任何事情时，都不会知道自己正在经历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刻。在我们感觉人生像电影情节徐徐递进时，我们才能感知和确认那个我们觉得最幸福的时刻。过去的49年光阴谁说不是幸福的呢。你主动看的那本书，主动搜的那首歌，主动踮着脚去看的那幅画、那道朝霞，形成了现在的自己。实现的或是未曾实现的理想，这些不都是幸福时刻的见证吗？这些过往会让你更忠诚地保存来自幸福时刻的触觉和视觉记忆。

长大成人的根本，不是妥协，而是智慧与平衡；既接纳人生不可避免的艰难，又不放弃把它变得更好的努力。也就是说，既要直面永远得不到你想要的世界的事实，但又绝不放弃心中想要的世界。突然之间，挺怀念曾经的自己，脸上总是带着微笑，一副无忧无虑的样子。“希望”是个好东西，也许是世间最好的东西，好东西永远不会消逝的。外面的世界偶感风寒，心里的热爱仍像团火焰。

